

政治獻金

古賀純一郎 著
高泉益 譯

「日本政治人物的貪瀆事件，光是一〇〇二年就超過十件；以每個月出現在新聞版面上的次數來計算，更多到令人驚訝的地步。」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J 政經論

政治獻金

古賀純一郎 著
高泉益 譯

臺灣商務印書館發行

政治獻金／古賀純一郎著；高泉益譯。

--初版。--臺北市：臺灣商務，

2005[民94]

面；公分。--(J政經論)

參考書目：面

ISBN 957-05-1972-X(平裝)

1. 政治·日本

574.209

94007634

J政經論
政治獻金

作 者 古賀純一郎

譯 者 高泉益

責 任 編 輯 曾維貞

美 術 設 計 江美芳

發 行 人 王學哲

出 版 者 臺灣商務印書館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 10036 重慶南路 1 段 37 號

電話：(02)23116118 · 23115538

傳真：(02)23710274 · 23701091

讀者服務專線：0800056196

郵政劃撥：0000165 - 1 號

E-mail : cptw@ms12.hinet.net

網址：www.cptw.com.tw

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北市業字第 993 號

初 版 一 刷 2005 年 6 月

SEIJI KENKIN by KOGA Junichiro

Copyright © 2004 by KOGA Junichiro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 by Iwanami Shoten, Publishers, Tokyo.

Chinese (in complex character only)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Iwanami Shoten, Publishers, Tokyo.

Complex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

2005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定價新臺幣 230 元

ISBN 957-05-1972-X (平裝) / 13280000

前言

層出不窮的政治人物與金錢糾纏不清的醜聞接二連三地爆發出來，至今並沒有終止的跡象。

醜聞

政權的地步，但總是引起媒体的騷動。這些政治人物的貪瀆事件，光是二〇〇三年就超過十件；以每個月出現在新聞版面上的次數來計算，更多到令人驚訝的地步。這種政治人物的金錢醜聞佔據新聞版面的現象，到了一九九〇年代初期，爆發與大型營建商之間的貪瀆事件之後，沉寂了一段時期；最近，卻令人有捲土重來之感。其牽涉範圍之廣，行為之不知節制，簡直是道德淪喪，看來事態已經演變成一種根深蒂固的結構性問題。現在整個社會對這些原本應受尊敬的政治人物，愈來愈產生不信任感，這種現象誠然令人憂慮。

在此可以列出一連串在二〇〇三年發生的事件，首先是長崎縣縣知事（縣長——譯注）

選舉時，幾個大型營建商所進行的違法獻金案。在這個事件中，自民黨縣連前總幹事等人被逮捕。他們以提供重大公共工程為條件，向營建商籌募選舉經費。其實這早已是各縣慣用的募款手法。司法單位對此開刀，判決為違法行為，令自民黨政權受到動搖，自不待言。

接著是曾任大藏省（相當於財政部——譯注）官僚的眾議員坂井隆憲，他因涉嫌串通官

僚，抽取回扣，違反政治資金規正法遭逮捕。再來就是大島理森在擔任農業大臣期間，涉嫌向公共事業有關的商人收取關說費用，被檢舉後辭職下台。前勞相（相當於勞委會主委——譯注）村上正邦，五月因牽連中小企業經營者福祉事業團（K S D）的貪瀆事件，收取巨額賄款而遭判刑。

該年夏天，前參議院議長當時任琦玉縣知事的土屋義彥的長女，將外界捐給土屋義彥的政治資金管理團體一部份巨款隱匿不報，涉嫌違反政治資金規正法而遭逮捕，經調查後起訴，土屋為表示負責，辭去了知事職務。此外，還有報導指出，有暴力組織經營的企業為眾議院議員松浪健四郎支付助理的薪水；同是眾議院議員的大野功統、中山成彬，也有企業代為支付助理薪水的傳聞。

該年秋天，因涉嫌挪用助理薪水，而辭去眾議院議員的辻元清美，在下台一年多後，被逮捕起訴，並於翌年被判有罪。另一方面，前外相田中真紀子的助理薪水案，則獲判不起訴。此外，精神科醫師的政治團體對族議員的政治獻金事件也被揭發。

二〇〇四年春天，爆發了日本齒科醫師連盟（簡稱日齒連）事件。日齒連是日本齒科醫師公會（簡稱日齒）的政治團體，也是自民黨的幕後有力金主。因為該團體涉嫌在所提的獻金報告書中記載造假情事，東京地檢署下令特搜部對該事務所與兼任日齒及日齒連會長白田貞夫的住宅，進行強制搜索。特搜部以此為切入點，對不法的金錢往來開刀。白田為提高診

療費涉嫌送賄，而收受者是中央社會保險醫療協議會（簡稱中醫協）前委員，同時也是前任社會保險廳長官的下村健等人，他們以涉嫌收賄，遭到逮捕。調查中發現，日齒連對自民黨的厚生族（國會中有關審查醫藥衛生法案的委員會議員——譯注）為主要對象，持續廣泛地提供資金援助。這些相繼發生的醜聞更進一步顯示「政治與金錢」問題的嚴重程度。

這類惡劣的不道德獻金已多到不勝枚舉，令人認清這種以為「只要能夠隱瞞過去就沒有問題」的金錢觀，已經嚴重到不可忽視的地步，因為十年如一日不斷地發生，幾乎成了每年例行的節慶活動。這種現象，即是令選民對政治失望與氣餒的主要原因。

但是，這種金錢跟政治人物糾纏不清的醜聞，其實在稍早之前已有爆發的預兆。二〇〇〇年曾發生前建設大臣中尾榮一的收賄事件、金融再生委員長久世公堯涉嫌長期接受金融機關賄款的事件、民主黨眾議員山本讓司挪用助理薪資的詐欺案事件。二〇〇一年則爆發了K S D 事件。在該事件中涉嫌獲得資金提供的額賀福志郎，辭去了經濟財政大臣的職務。甚至連首相森喜朗也被發現從熟識的公司老闆免費獲取高爾夫球證。二〇〇二年，農業大臣鹿野道彥因前任助理涉嫌貪污，被迫自行脫離自民黨。眾議員鈴木宗男涉嫌斡旋收賄、受託收賄等而遭起訴，同時又被查到另有挪用政治資金行為。首相當補人選呼聲甚高的前自民黨幹事長加藤紘一，也發生了秘書逃漏稅款，及挪用巨額政治資金的案子，這些都是令人記憶猶新的事件。

進入二十一世紀的當頭，就有為數眾多的政治人物，不分朝野，被移送法辦或辭職下台。由於涉案的人員與範圍有增加及擴大的現象，顯示「政治與金錢」的問題日漸嚴重。在二十世紀末曾發生過甚至導致自民黨分裂，要求「政治改革」的一些爭論，其中採行了包括小選舉區制、政黨補助金。若照推動者的理論而言，認為今後是以政策辯論為主，因此是不需要花錢的政治；也就是說會變成政策本位的政治局面。言猶在耳，但實際上政治腐敗的問題不但沒有改善，反而嚴重到瀕臨動搖國本的地步。

如此這般「政治與金錢」的問題在陷入無法解決的絕望時，企業提供政治人物的日本經團連「政治獻金」問題，一時成為社會關切的焦點。在十年以前，財經界、舊經濟團的獻金關說連能夠神通廣大，隨心所欲駕馭政界，原來就是有這把「寶刀」存在。

死灰復燃

財經界的總裁舊經濟團連與財經界勞務部所構成的集團日經連，兩者之結合，目的在壯大聲勢。由六百多家日本的大企業組成的日本經團連（以下簡稱經團連），於二〇〇二年五月改組完成，在一年多之後，也就是二〇〇四年起就宣佈要展開積極關說的行動。

這個新的經團連強調「沒有回扣的乾淨金錢」。話是這麼說，但是由於過去的不良紀錄，仍令人認為這個錢給人強烈的不清不楚的印象，懷疑它是構築財經界跟政界的溫床。在大型營建商的賄賂事件爆發後，一九九三年秋天，當時的舊經濟團連會長平岩外四決定採取「緊急避難措施」，宣佈廢止斡旋制度，把給自民黨資金輸送大管道暫停下來。

在「政治與金錢」的問題愈加嚴重，眾人對政治獻金充滿惡劣印象的時候，竟有人唐突地表明要重新恢復政治獻金行動，難免引起異樣的眼光。

重開政治獻金之門，存在著許多的疑點。首先是為什麼現在要再重新開始獻金關說？透過重新展開獻金的活動，政界與財經界會不會更進一步加強彼此的金錢關係？是不是企業為了自己的利益而推動的？目的是要重回過去那種三者緊密關係的時代嗎？會產生這種疑慮，也是極其自然的事。

然而財經界與政界的反應，當然未必都是這樣。經團連的盟友，日本商工會議所會長山口信夫就認為：「這是勇敢且果斷的決定」，並且予以聲援。自民黨方面也表示：「真是令人感激，如此可以促成政策導向的政黨政治」，無不舉雙手贊成。這種局面更加令人擔憂相互通益輸送的關係又會死灰復燃。

經團連對此疑慮的說法表示，重新開始提供政治獻金，決不會再重蹈過去單獨只向自民黨獻金的覆轍。提供政治獻金的目的是為了促成政治的現代化，達到政治改革，是乾淨的獻金。

如果深入去探究這些話的內涵，不難發現，在「政治與金錢」的問題上，財經界對始終未曾間斷地爆發出弊端，沒有自清能力的政界提出抗議，並且站在要求政界改革的立場，此間似乎隱藏著企圖要把過去「政高財低」的局面扭轉過來，也就是所謂的「財經界復權」的

野心。為達此目標，從二〇〇四年開始，以政策評價為主導的政治獻金被提出。

新型的獻金與過去的「經團連斡旋」体制，在性質上的確不一樣。過去舊經團連的方式是用分派的，企業必須照所要求的金額匯入。現在情況不同了，願不願意獻金，由企業自己決定，經團連已不再扮演仲介的角色了。但是在另一方面，對政治產生影響的新型獻金方法，是藉著評定政黨的政策以及表現的實績，來作為是否獻金的依循標準；也就是以向企業要求贊同的理由，來訂立對政黨獻金總額的高低，即以實力來影響政治。

簡而言之，就是由經團連負責評分，以評分的高低來決定對某一政黨獻金的多寡，有時候甚至可以產生「警告」的作用。為了實現這種效果，企業也會向在野黨獻金。對於長期因資金不足而困擾的各政黨，獻金總額被刪減，有促使趕緊採取對應措施的效果。這種方式跟高度成長期當時及之後的自民黨緊密結合在一起，支持一黨的局面似乎開始有一百八十度的翻轉。由此可以理解，財經界這次有所依據地進行政治獻金，在性質上是有改變的。

其實這種性質的改變，在一九九〇年代中期就開始了。作為獻金的新原則，以支持財經界出身的候選人等立場來協助執政黨的選舉活動之外，也積極展開在政黨的機關報刊登廣告的行動。因為在九〇年代，政治獻金的規範日漸嚴格，僅靠這規範下的政治獻金，無法滿足需求無止境的政治。這雖是不可否認的事實，但是難免令人有「用錢買政策」的感覺，依然無法擺脫過去那種以獻金為槓桿，以便日後獲利的老把戲的形象。新型獻金目前不斷遭到類

似這種十分強烈的指責與批評。

本書的方針 作者在此要探討的問題是，對政治的改革訴求，希望實現不用花錢的政治，是否只是一種畫餅充飢，不可能實現的理想？換句話來說，政治花費本來就很高，財經界、產業界予以支援，這不就是先進國家共通的做法嗎？在這樣的意識背景之下，本書也對歐美所實施的獻金制度加以分析。當然，英美的制度未必就一定比較好，但是像全面廢止企業獻金的法國等國家的情況，對於個人獻金的推動所作的各種努力，也有很多問題存在。

此外，經團連以新制的政治獻金方式企圖構築新的政、財關係是否可能？在整個獻金制度的結構改革活動中，企業獻金未來應扮演什麼樣的角色，本書也將進行探討。

本書以過去不為人知的企業獻金為焦點，將其現狀、歷史背景、收授者雙方各持的理由、質變的過程、與國際各國的比較，試以全面性地說明分析，可算是一種政治獻金之政治經濟學的考察。

政治獻金對大眾媒體而言，既屬於社會組、政治組、經濟組的範圍，在國際比較時也會成為國際組的重要題材，採訪時實在難以歸類。其內容大多涉及少數關鍵人物才知道的秘密，不易外洩。因此，對這類事件加以分析、探討的參考文獻並不多。筆者從事這方面的採訪工作長達十年，可以說飽嘗艱辛。有關政治獻金國際比較的書籍並不多見，所以本書可說是第一本就政治獻金加以全盤整理及探究的書籍，關於這一點，筆者難免有點沾沾自喜。另

外，本書對所有描述到的人物姓名一概省略敬稱，在此特別聲明。

目次

前言

I

第一章 政治獻金的現況

002
一 政治資金的現況

009
二 阻止企業、團體獻金下降的趨勢

012
三 金額未見成長的個人獻金

016
四 改頭換面的工會獻金

018
五 積弱不振的網路獻金

第二章 企業獻金半世紀以來的軌跡

023
一 戰爭結束不久後的政治人物與企業家

027
二 高度成長與金權政治

034
三 泡沫經濟的興起與衰退

039
四 根據政策評價的新型獻金

041
五 毫無作用的政治資金規正法修正

第三章 企業獻金的意義何在 ···

0 4 6
一 利權與獻金

0 5 8
二 地下獻金相繼被揭發

0 6 1
三 淨財論——不求回饋？

0 6 9
四 以政策來判斷新型獻金的意義

第四章 接受獻金的立論與拒絕獻金的立論 ···

0 7 4
一 御三家、五業界体制的時代

0 8 2
二 「貢獻社會」的立論

0 8 6
三 拒收獻金的表面原則與實情

0 8 9
四 禁止獻金的企業

第五章 獻金接受者的立論 ···

0 9 6
一 花錢的政治

0 9 9
二 一位新科議員的例子

102 三 地盤、錢包、招牌
107 四 政治人物的立論

第六章 變相的獻金

- 114 一 有關宴會券的論爭
118 二 「鑽漏洞」的廣告費
123 三 來自財經界的政治人物

第七章 其他國家的政治獻金

- 132 一 美國的個人獻金
142 二 法國全面禁止企業獻金
146 三 導入規範的英國
150 四 摆脫依賴企業的德國

第八章 邁向改革之路

- 156 一 今日「政治與金錢」的定義

160

二 脫離企業獻金的政策

164

三 更進一步透明化

1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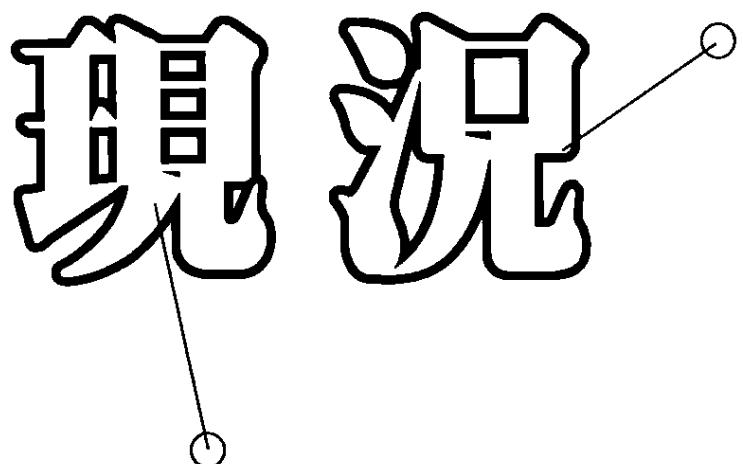
四 設立強而有力的獨立機關

後記

參考文獻

第一章

政治獻金的



一 政治資金的現況

過去十年的財經界所主張的政治資金來源應是循著「政黨補助金、個人獻金、企業獻金等三種方式籌措」，而政治人物對政治資金的基本態度，卻是「來者不拒」、「能拿實績的就拿」。當然，他們最低限度會考慮到最好不要收到黑錢或犯罪的錢。總之，政治活動沒有錢的話也是萬萬不能。所以在此，首先要來探討政治資金，以期能進一步瞭解政治獻金的全貌。

日本對政治資金的規範法律「政治資金規正法」，目的是為了確保政治資金取得的透明化，因此各政黨有義務記載一整年的收入之來源金額與支出之內容，並且提出申報。依此法律所提出的收支報告書，要集中交到總務省，經過審查後，予以公告。

報告書將政治團體的主要活動區域，分成中央與地方兩個部分。如果活動區域跨越都道府縣複數區域的話，就視為總務省所管轄的「中央部分」。而活動區域僅在一都道府縣的話，就由各都道府縣選舉管理委員會匯集整理，以「地方部分」的性質公佈。至於公佈的時間，總務省中央部分，每年夏季公佈前一年的部分，而各都道府縣的地方部分，大致是在年底公佈前年分，每年按例公佈。